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關連交易**

**有關擬議的永興盛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建設合同**

**有關擬議的永興盛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建設合同的關連交易**

於 2019 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控股附屬公司珠海永興盛在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建設招標授予競標者廣東中南建設承包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建設項目之權利，並向廣東中南建設發出中標通知書。據此珠海永興盛同意委聘廣東中南建設作為建設工程總承包單位，進行永興盛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的建設工程，總代價為人民幣 7,180,000 元（約港幣 8,117,580.55 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廣晟公司擁有本公司約 21.67% 已發行股份的權益，並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因此，廣晟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均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廣晟公司間接全資擁有廣東中南建設，廣東中南建設為廣晟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該交易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該交易之上市規則第 14.07 條界定的多項適用百分比率高於 0.1% 但低於 5%，故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可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

## 有關擬議的永興盛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建設合同的關連交易

於 2019 年 6 月 13 日，本公司控股附屬公司珠海永興盛在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建設招標授予競標者廣東中南建設承包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建設項目之權利，據此珠海永興盛同意委聘廣東中南建設作為建設工程總承包單位，進行永興盛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的建設工程，中標價格為人民幣 7,180,000 元（約港幣 8,117,580.55 元）。

擬根據中標通知而簽訂的擬議的永興盛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建設合同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a) 訂約方

- (i) 珠海永興盛
- (ii) 廣東中南建設

### (b) 服務範圍

廣東中南建設負責位於廣東省珠海市富山工業園的永興盛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的建設工程，包括地基工程、主體結構工程、改造、設備部分預埋、室外牆體施工、門窗（百葉窗）建築、電氣、給排水廠房、消防工程、永興盛焚燒預處理車間施工區域的暖風通風工程等；包括施工許可證申請，直至項目完成。

### (c) 合同金額

珠海永興盛將就建設工程支付人民幣 7,180,000 元（相當於約港幣 8,117,580.55 元）其中樁基工程按廣東中南建設投標時最終報的人民幣 275.5 元/米綜合單價，工程量按實結算，除樁基工程外剩餘工程按照圖紙總價包乾。

### (d) 建設期及完工

建設期為 120 天，自打樁之日起計。在建設及裝修工程完成後，珠海永興盛將在確認完工前對現場進行檢查及試驗。

### (e) 付款條款

珠海永興盛將根據建設的具體進度分階段向廣東中南建設付款。合同金額將由珠海永興盛的內部資源撥付。

##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公司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主要從事(i) 處理及處置廢物；(ii) 生產及銷售循環資源化產品及可再生能源；(iii) 興建及提供環保系統及服務；(iv) 可再生能源利用；及(v) 買賣化學產品及其他。

廣東中南建設為廣晟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建築承包。

#### 訂立擬議的永興盛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建設合同的理由及裨益

為加強本集團的焚燒業務，珠海永興盛正在中國珠海市開發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珠海永興盛對本次項目工程建設進行招標。根據工程建設項目所需承包單位資質、技術能力、履約能力、項目實踐經驗等方面，篩選及確定投標單位範圍，並按照招標要求以及合理低價評標方式確定工程建設價格及中標方。珠海永興盛基於廣東中南建設符合招標文件實質性要求以及最優惠的報價，擬確定中南建設為本次項目工程建設的中標單位。擬議的永興盛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建設合同的條款對本公司而言不遜於其他獨立第三方投標人提供的條款。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擬議的永興盛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建設合同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並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且其條款屬公平合理及該交易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會認為，由於鑒於(i) 執行董事譚侃先生由廣晟公司提名並經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且其公司黨委書記職務由廣晟公司黨委任命；(ii) 執行董事姚曙先生由廣晟公司提名並經股東大會選舉產生，且其公司黨委副書記職務由廣晟公司黨委任命；(iii) 劉伯仁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黃藝明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在廣晟公司擔任職務，彼等各自於該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因此彼等均已就有關擬議的永興盛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建設合同的決議案回避表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董事於該交易中擁有任何重大權益而須就批准永興盛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建設中標事宜的董事會決議案回避表決。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廣晟公司擁有本公司約 21.67%已發行股份的權益，並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因此，廣晟公司、其附屬公司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士均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廣晟公司間接全資擁有廣東中南建設，廣東中南建設為廣晟公司的間接附屬公司，故根據上市規則，該交易被視為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有關該交易之上市規則第 14.07 條界定的多項適用百分比率高於 0.1%但低於 5%，故該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但可豁免遵守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及股東批准規定。

##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 H 股及 A 股份別於聯交所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
「公司黨委」	指	中國共產黨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委員會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之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幣」	指	港幣，香港法定貨幣
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建設招標	指	在中國珠海進行永興盛焚化預處理車間設施建設工程之承建商合約之招標
「擬議的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建設合同」	指	珠海永興盛擬與廣東中南建設簽訂的建設合同，據此珠海永興盛委聘廣東中南建設作為承包商，進行位於中國珠海的永興盛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的建設工程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臺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廣晟公司」	指	廣東省廣晟資產經營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為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廣晟公司黨委」	指	中國共產黨廣東省廣晟資產經營有限公司委員會
「廣東中南建設」	指	廣東中南建設有限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廣晟公司之間接附屬公司
「股東」	指	不時之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份，除非另有所指，包括 A 股及 H 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之監事
「該交易」	指	永興盛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建設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永興盛焚燒預處理車間廠房」	指	擬於中國珠海建設的珠海永興盛的焚燒預處理廠房
「珠海永興盛」	指	珠海市鬥門區永興盛環保工業廢棄物回收綜合處理有限公司，於中國珠海註冊成立之公司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譚侃  
董事長

附註：就本公告而言，港幣兌人民幣之匯率為港幣 1 元兌人民幣 0.8845 元，僅供說明。

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市  
2019 年 6 月 14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二位執行董事譚侃先生、姚曙先生；四位非執行董事劉伯仁先生、黃藝明先生、陸備先生及晉永甫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征夫先生、曲久輝先生及黃顯榮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